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1）

项目名称：2025年度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定量检测服务采购项目（诸广和2024-12-11）-标项1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杭州海润泰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正明检测有限公司	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1	商务	投标人具有满足检测工作需要的、独立的、固定的食品检测场地：实验室面积达到4000平方米以上，得3分，3000—4000平方米得2分，2000—3000平方米得1分；2000平方米以下不得分。（投标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①房屋产权证明或土地证明或房屋租赁合同复印件；②实验室情况及彩色图片说明等。以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0-3	3.0	0.0	3.0
1.2	商务	1、投标人具有CNAS食品领域资质认定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2、自2020年1月1日至今参与起草制定食品相关国家标准或地方标准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时提供证书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0-4	4.0	0.0	4.0
1.3	商务	拥有省级以上（含省级）食品检测企业研究院、食品类国家级检测中心其中之一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时提供证书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0-3	0.0	0.0	3.0
1.4	商务	拥有地市级及以上食品相关重点实验室或重点创新团队或具有国家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得5分。	0-5	0.0	0.0	5.0
1.5	商务	投标人实验室具有绿色食品和绿色食品产地环境定点检测资质或食品相关课题被省科技厅及以上部门列入重大科技项目的，得1分。提供证明材料。	0-1	0.0	0.0	1.0
1.6	商务	取得食品安全数字化实验室B级及以上得1分，C级得0.5分。注：（1）提供登录平台的截屏；（2）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0-1	1.0	0.0	1.0
2.1	商务	根据投标机构提供的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附表批准的计量认证范围的检测产品/类别和参数进行评估得分，已取得的认证项目检验资质种类齐全的得满分5分，缺资质的，每个项目减0.1分，扣完为止。 投标单位必须提供：①自评材料。对照2024年度检验项目清单，逐项一一对应投标人资质认定证书中对应的页码编号。②缺项明细承诺书。 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若提供虚假信息的，按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0-5	0.0	0.0	4.9
2.2	商务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起至今参加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能力验证认可证书或省级及以上质监、市场监管、农业、食药监等相关部门组织的能力验证且结果满意的，每提供一份得0.3分，满分3分。（提供能力验证结果通知单复印件或行政部门满意度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3	3.0	0.0	3.0
2.3	商务	投标人自2020年以来承担与本项目相关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工作，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得1分。 本项评分按投标人提供的最高业绩等级打分，各级间不累计加分。 投标时提供业绩合同和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材料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	0-1	1.0	1.0	1.0
3.1	技术	从工作机制、质量管理体系、工作计划、实施方案、抽检工作保障、质量控制措施、数据信息报送、技术支撑响应及提高不合格食品发现率措施等方面进行评审打分（0-7分）。工作流程阐述具体详细，针对性、可操作性强的得5-7分；工作流程阐述说明较为全面、合理、有一定针对性、操作性较强的得3-5分；工作流程阐述说明内容简单、缺乏针对性、操作性差的得1-3分；未提供的得0分。	0-7	5.0	3.0	6.5
3.2	技术	从实施方案、抽检工作保障、质量控制措施、数据信息报送、技术支撑响应及提高不合格食品发现率措施等方面进行评审打分（0-6分）。工作流程阐述具体详细，针对性、可操作性强的得4-6分；工作流程阐述说明较为全面、合理、有一定针对性、操作性较强的得2-4分；工作流程阐述说明内容简单、缺乏针对性、操作性差的得0-2分；未提供的得0分。	0-6	4.0	3.0	5.5
3.3	技术	应急预案：应急计划详细全面、应急方案合理、应急方案高效可行，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预案材料酌情打分（0-8分）。 1. 项突发情况分析阐述说明全面、具体，条理清晰的得3-4分； 突发情况分析阐述说明较为全面、合理的得2-3分；突发情况分析阐述内容简单、有缺陷的得1-2分；未提供的得0分。 2. 应急方案全面具体，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的得3-4分；应急方案较为全面，较为合理、针对性、操作性一般的得2-3分；应急方案内容简单、缺乏针对性、操作性差的得1-2分；未提供的得0分。	0-8	6.0	4.0	7.0
3.4	技术	因本项目对应急抽检时效性要求较高，投标人承诺应急抽检服务到达采购人单位的时效性，从实验室到达采购人单位所在地时间≤0.5小时的得8分；0.5小时<到达采购人单位所在地时间≤1.0小时的得6分；1.0小时<到达采购人单位所在地时间≤2.5小时的得4分；到达采购人单位所在地时间>2.5小时的不得分。投标时提供承诺函及相关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或证明材料无法证明时效性保障的不得分。	0-8	4.0	0.0	8.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3.5	技术	社会影响力：2021年1月1日起为各地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或其他政府部门提供具社会重大影响力的食品安全事件技术支撑情况，每个得1分，共2分。（提供相关单位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2	2.0	0.0	2.0
4.1	技术	根据投标人的检测仪器设备，是否能满足大批量样品的检测周期需要进行评分： 1、(1)配备液质联用仪等同等功能设备5台及以上的，得2分，3-5台的，得1分，3台以下不得分； (2)配备气质联用仪等同等功能设备5台及以上的，得2分，3-5台的，得1分，3台以下不得分； (3)配备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气相色谱、液相色谱仪、PCR仪，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根据同功能设备齐全情况赋分，每缺少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最高2分。 2、评委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检测及采样设备的完整性、先进性和可靠性进行综合评定。（0-2分） （提供仪器设备的清单、图片，购置合同或购置发票原件扫描件或彩色图片）	0-8	5.0	2.0	8.0
4.2	技术	具备专业车辆： 1、配备具有冷藏冷冻功能采样车辆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2、配备采样车辆7辆（含）以上的，得2分，3-6辆得1分，3辆以下不得分； 3、租赁车辆必须跟出租单位签订合同并在本项目服务期内有效，不满足不予认可。（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0-3	3.0	0.0	3.0
4.3	技术	投标人实验室所在地是否建有冷藏食品保存专用冷库情况：建有冷藏食品保存专用冷库的得2分，未建有的得0分。（必须提供冷库照片及装修合同、发票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0-2	2.0	0.0	2.0
5.1	技术	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项目负责人有教授级高工职称得2分，副高级职称得1分，其余不得分。 投标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及社保证明和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0-3	2.0	1.0	2.0
5.2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投入的人员配置方案，包括抽检人员的职称、经验，所投入人员的合理性、针对性、专业性，售后服务人员的配置情况等方面。（提供人员名单、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或结业证书）并提供官网查询截图及相关人员由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最高得5分。（实行抽检分离，检测与采样为同一人的不得重复计分） 1、检测人员具有“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农产品食品检验员”资质证书40名及以上得1分，20-40名得0.5分，20名以下不得分； 2、采样人员10名以上的得1分，5-10名得0.5分，5名以下不得分。 3、采样人员参与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或省局组织的抽检监测培训的得1分，最高得1分。（提供培训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为本项目配备3名及以上专业售后服务管理师的，得1分。（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具有国家或省级资质认定评审员的，得1分。 6、参加省局/省院组织的食品生产许可现场核查员培训并获得结业证书3名以上得2分，3名以下不得分。 自2021年以来获得省级及以上市场监管部门组织的抽样或检验技能比武一等奖的，得1分；二等奖得0.5分；其余不得分。	0-5	2.0	0.0	5.0
6	技术	检测质量措施：评委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检测质量保证方案、质量保障措施及投标人内部质量控制制度等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打分，0-6分。质量保障措施阐述具体详细，针对性、可操作性强，不合格报告上报制度完善且科学合理的得4-6分；质量保障措施阐述说明较为全面、合理、有一定针对性、操作性一般，不合格报告上报制度基本完善科学的得2-4分；质量保障措施阐述说明内容简单、缺乏针对性、操作性差，不合格报告上报制度有欠缺的得0-2分；未提供的得0分。	0-6	4.0	3.0	5.5
7	技术	售后服务：根据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和服务承诺的情况以及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完整性以及落实服务承诺的保障措施、其他优惠承诺等打分。售后服务方案详尽、准确且合理可行的得4-6分；售后服务方案较详尽、准确且较合理可行的得2-4分；售后服务方案粗略、缺陷较多，部分合理可行的得0-2分。未提供的得0分。	0-6	4.0	3.0	5.5
合计			0-90	55.0	20.0	85.9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2）

项目名称：2025年度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定量检测服务采购项目（诸广和2024-12-11）-标项1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杭州海润泰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正明检测有限公司	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1	商务	投标人具有满足检测工作需要的、独立的、固定的食品检测场地：实验室面积达到4000平方米以上，得3分，3000—4000平方米得2分，2000-3000平方米得1分；2000平方米以下不得分。（投标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①房屋产权证明或土地证明或房屋租赁合同复印件；②实验室情况及彩色图片说明等。以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0-3	3.0	0.0	3.0
1.2	商务	1、投标人具有CNAS食品领域资质认定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2、自2020年1月1日至今参与起草制定食品相关全国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时提供证书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0-4	4.0	0.0	4.0
1.3	商务	拥有省级以上（含省级）食品检测企业研究院、食品类国家级检测中心其中之一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时提供证书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0-3	0.0	0.0	3.0
1.4	商务	拥有地市级及以上食品相关重点实验室或重点创新团队或具有国家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得5分。	0-5	0.0	0.0	5.0
1.5	商务	投标人实验室具有绿色食品和绿色食品产地环境定点检测资质或食品相关课题被省科技厅及以上部门列入重大科技项目的，得1分。提供证明材料。	0-1	0.0	0.0	1.0
1.6	商务	取得食品安全数字化实验室B级及以上得1分，C级得0.5分。注：（1）提供登录平台的截屏；（2）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0-1	1.0	0.0	1.0
2.1	商务	根据投标机构提供的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附表批准的计量认证范围的检测产品/类别和参数进行评估得分，已取得的认证项目检验资质种类齐全的得满分5分，缺资质的，每个项目减0.1分，扣完为止。 投标单位必须提供：①自评材料。对照2024年度检验项目清单，逐项一一对应投标人资质认定证书中对应的页码编号。②缺项明细承诺书。 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若提供虚假信息的，按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0-5	0.0	0.0	4.9
2.2	商务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起至今参加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能力验证认可证书或省级及以上质监、市场监管、农业、食药监等相关部门组织的能力验证且结果满意的，每提供一份得0.3分，满分3分。（提供能力验证结果通知单复印件或行政部门满意度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3	3.0	0.0	3.0
2.3	商务	投标人自2020年以来承担与本项目相关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工作，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得1分。 本项评分按投标人提供的最高业绩等级打分，各级间不累计加分。 投标时提供业绩合同和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材料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	0-1	1.0	1.0	1.0
3.1	技术	从工作机制、质量管理体系、工作计划、实施方案、抽检工作保障、质量控制措施、数据信息报送、技术支撑响应及提高不合格食品发现率措施等方面进行评审打分（0-7分）。工作流程阐述具体详细，针对性、可操作性强的得5-7分；工作流程阐述说明较为全面、合理、有一定针对性、操作性较强的得3-5分；工作流程阐述说明内容简单、缺乏针对性、操作性差的得1-3分；未提供的得0分。	0-7	3.0	2.0	6.0
3.2	技术	从实施方案、抽检工作保障、质量控制措施、数据信息报送、技术支撑响应及提高不合格食品发现率措施等方面进行评审打分（0-6分）。工作流程阐述具体详细，针对性、可操作性强的得4-6分；工作流程阐述说明较为全面、合理、有一定针对性、操作性较强的得2-4分；工作流程阐述说明内容简单、缺乏针对性、操作性差的得0-2分；未提供的得0分。	0-6	3.0	2.0	5.0
3.3	技术	应急预案：应急计划详细全面、应急方案合理、应急方案高效可行，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预案材料酌情打分（0-8分）。 1.项突发情况分析阐述说明全面、具体、条理清晰的得3-4分； 突发情况分析阐述说明较为全面、合理的得2-3分；突发情况分析阐述内容简单、有缺陷的得1-2分；未提供的得0分。 2.应急方案全面具体，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的得3-4分；应急方案较为全面，较为合理、针对性、操作性一般的得2-3分；应急方案内容简单、缺乏针对性、操作性差的得1-2分；未提供的得0分。	0-8	4.0	3.0	7.0
3.4	技术	因本项目对应急抽检时效性要求较高，投标人承诺应急抽检服务到达采购人单位的时效性，从实验室到达采购人单位所在地时间≤0.5小时的得8分；0.5小时<到达采购人单位所在地时间≤1.0小时的得6分；1.0小时<到达采购人单位所在地时间≤2.5小时的得4分；到达采购人单位所在地时间>2.5小时的不得分。投标时提供承诺函及相关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或证明材料无法证明时效性保障的不得分。	0-8	4.0	0.0	8.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3.5	技术	社会影响力：2021年1月1日起为各地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或其他政府部门提供具社会重大影响力的食品安全事件技术支撑情况，每个得1分，共2分。（提供相关单位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2	2.0	0.0	2.0
4.1	技术	根据投标人的检测仪器设备，是否能满足大批量样品的检测周期需要进行评分： 1、(1)配备液质联用仪等同等功能设备5台及以上的，得2分，3-5台的，得1分，3台以下不得分； (2)配备气质联用仪等同等功能设备5台及以上的，得2分，3-5台的，得1分，3台以下不得分； (3)配备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气相色谱、液相色谱仪、PCR仪，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根据同功能设备齐全情况赋分，每缺少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最高2分。 2、评委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检测及采样设备的完整性、先进性进行和可靠性进行综合评定。（0-2分） （提供仪器设备的清单、图片，购置合同或购置发票原件扫描件或彩色图片）	0-8	5.0	2.5	7.0
4.2	技术	具备专业车辆： 1、配备具有冷藏冷冻功能采样车辆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2、配备采样车辆7辆（含）以上的，得2分，3-6辆得1分，3辆以下不得分； 3、租赁车辆必须跟出租单位签订合同并在本项目服务期内有效，不满足不予认可。（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0-3	3.0	0.0	3.0
4.3	技术	投标人实验室所在地是否建有冷藏食品保存专用冷库情况：建有冷藏食品保存专用冷库的得2分，未建有的得0分。（必须提供冷库照片及装修合同、发票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0-2	2.0	0.0	2.0
5.1	技术	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项目负责人有教授级高工职称得2分，副高级职称得1分，其余不得分。 投标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及社保证明和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0-3	2.0	1.0	2.0
5.2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投入的人员配置方案，包括抽检人员的职称、经验，所投入人员的合理性、针对性、专业性，售后服务人员的配置情况等方面。（提供人员名单、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或结业证书）并提供官网查询截图及相关人员由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最高得5分。（实行抽检分离，检测与采样为同一人的不得重复计分） 1、检测人员具有“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农产品食品检验员”资质证书40名及以上得1分，20-40名得0.5分，20名以下不得分； 2、采样人员10名以上的得1分，5-10名得0.5分，5名以下不得分。 3、采样人员参与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或省局组织的抽检监测培训的得1分，最高得1分。（提供培训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为本项目配备3名及以上专业售后服务管理师的，得1分。（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具有国家或省级资质认定评审员的，得1分。 6、参加省局/省院组织的食品生产许可现场核查员培训并获得结业证书3名以上得2分，3名以下不得分。 自2021年以来获得省级及以上市场监管部门组织的抽样或检验技能比武一等奖的，得1分；二等奖得0.5分；其余不得分。	0-5	2.0	0.0	5.0
6	技术	检测质量措施：评委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检测质量保证方案、质量保障措施及投标人内部质量控制制度等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打分，0-6分。质量保障措施阐述具体详细，针对性、可操作性强，不合格报告上报制度完善且科学合理的得4-6分；质量保障措施阐述说明较为全面、合理、有一定针对性、操作性一般，不合格报告上报制度基本完善科学的得2-4分；质量保障措施阐述说明内容简单、缺乏针对性、操作性差，不合格报告上报制度有欠缺的得0-2分；未提供的得0分。	0-6	3.0	2.0	5.0
7	技术	售后服务：根据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和服务承诺的情况以及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完整性以及落实服务承诺的保障措施、其他优惠承诺等打分。售后服务方案详尽、准确且合理可行的得4-6分；售后服务方案较详尽、准确且较合理可行的得2-4分；售后服务方案粗略、缺陷较多，部分合理可行的得0-2分。未提供的得0分。	0-6	4.0	4.0	5.0
合计			0-90	49.0	17.5	82.9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3）

项目名称：2025年度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定量检测服务采购项目（诸广和2024-12-11）-标项1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杭州海润泰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正明检测有限公司	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1	商务	投标人具有满足检测工作需要的、独立的、固定的食品检测场地：实验室面积达到4000平方米以上，得3分，3000—4000平方米得2分，2000-3000平方米得1分；2000平方米以下不得分。（投标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①房屋产权证明或土地证明或房屋租赁合同复印件；②实验室情况及彩色图片说明等。以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0-3	3.0	0.0	3.0
1.2	商务	1、投标人具有CNAS食品领域资质认定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2、自2020年1月1日至今参与起草制定食品相关全国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时提供证书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0-4	4.0	0.0	4.0
1.3	商务	拥有省级以上（含省级）食品检测企业研究院、食品类国家级检测中心其中之一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时提供证书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0-3	0.0	0.0	3.0
1.4	商务	拥有地市级及以上食品相关重点实验室或重点创新团队或具有国家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得5分。	0-5	0.0	0.0	5.0
1.5	商务	投标人实验室具有绿色食品和绿色食品产地环境定点检测资质或食品相关课题被省科技厅及以上部门列入重大科技项目的，得1分。提供证明材料。	0-1	0.0	0.0	1.0
1.6	商务	取得食品安全数字化实验室B级及以上得1分，C级得0.5分。注：（1）提供登录平台的截屏；（2）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0-1	1.0	0.0	1.0
2.1	商务	根据投标机构提供的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附表批准的计量认证范围的检测产品/类别和参数进行评估得分，已取得的认证项目检验资质种类齐全的得满分5分，缺资质的，每个项目减0.1分，扣完为止。 投标单位必须提供：①自评材料。对照2024年度检验项目清单，逐项一一对应投标人资质认定证书中对应的页码编号。②缺项明细承诺书。 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若提供虚假信息的，按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0-5	0.0	0.0	4.9
2.2	商务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起至今参加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能力验证认可证书或省级及以上质监、市场监管、农业、食药监等相关部门组织的能力验证且结果满意的，每提供一份得0.3分，满分3分。（提供能力验证结果通知单复印件或行政部门满意度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3	3.0	0.0	3.0
2.3	商务	投标人自2020年以来承担与本项目相关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工作，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得1分。 本项评分按投标人提供的最高业绩等级打分，各级间不累计加分。 投标时提供业绩合同和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材料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	0-1	1.0	1.0	1.0
3.1	技术	从工作机制、质量管理体系、工作计划、实施方案、抽检工作保障、质量控制措施、数据信息报送、技术支撑响应及提高不合格食品发现率措施等方面进行评审打分（0-7分）。工作流程阐述具体详细，针对性、可操作性强的得5-7分；工作流程阐述说明较为全面、合理、有一定针对性、操作性较强的得3-5分；工作流程阐述说明内容简单、缺乏针对性、操作性差的得1-3分；未提供的得0分。	0-7	4.0	3.0	6.0
3.2	技术	从实施方案、抽检工作保障、质量控制措施、数据信息报送、技术支撑响应及提高不合格食品发现率措施等方面进行评审打分（0-6分）。工作流程阐述具体详细，针对性、可操作性强的得4-6分；工作流程阐述说明较为全面、合理、有一定针对性、操作性较强的得2-4分；工作流程阐述说明内容简单、缺乏针对性、操作性差的得0-2分；未提供的得0分。	0-6	4.0	3.0	5.0
3.3	技术	应急预案：应急计划详细全面、应急方案合理、应急方案高效可行，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预案材料酌情打分（0-8分）。 1.项突发情况分析阐述说明全面、具体、条理清晰的得3-4分； 突发情况分析阐述说明较为全面、合理的得2-3分；突发情况分析阐述内容简单、有缺陷的得1-2分；未提供的得0分。 2.应急方案全面具体，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的得3-4分；应急方案较为全面，较为合理、针对性、操作性一般的得2-3分；应急方案内容简单、缺乏针对性、操作性差的得1-2分；未提供的得0分。	0-8	6.0	4.0	7.0
3.4	技术	因本项目对应急抽检时效性要求较高，投标人承诺应急抽检服务到达采购人单位的时效性，从实验室到达采购人单位所在地时间≤0.5小时的得8分；0.5小时<到达采购人单位所在地时间≤1.0小时的得6分；1.0小时<到达采购人单位所在地时间≤2.5小时的得4分；到达采购人单位所在地时间>2.5小时的不得分。投标时提供承诺函及相关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或证明材料无法证明时效性保障的不得分。	0-8	4.0	0.0	8.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3.5	技术	社会影响力：2021年1月1日起为各地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或其他政府部门提供具社会重大影响力的食品安全事件技术支撑情况，每个得1分，共2分。（提供相关单位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2	2.0	0.0	2.0
4.1	技术	根据投标人的检测仪器设备，是否能满足大批量样品的检测周期需要进行评分： 1、(1)配备液质联用仪等同等功能设备5台及以上的，得2分，3-5台的，得1分，3台以下不得分； (2)配备气质联用仪等同等功能设备5台及以上的，得2分，3-5台的，得1分，3台以下不得分； (3)配备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气相色谱、液相色谱仪、PCR仪，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根据同功能设备齐全情况赋分，每缺少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最高2分。 2、评委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检测及采样设备的完整性、先进性进行和可靠性进行综合评定。（0-2分） （提供仪器设备的清单、图片，购置合同或购置发票原件扫描件或彩色图片）	0-8	5.5	2.5	8.0
4.2	技术	具备专业车辆： 1、配备具有冷藏冷冻功能采样车辆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2、配备采样车辆7辆（含）以上的，得2分，3-6辆得1分，3辆以下不得分； 3、租赁车辆必须跟出租单位签订合同并在本项目服务期内有效，不满足不予认可。（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0-3	3.0	0.0	3.0
4.3	技术	投标人实验室所在地是否建有冷藏食品保存专用冷库情况：建有冷藏食品保存专用冷库的得2分，未建有的得0分。（必须提供冷库照片及装修合同、发票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0-2	2.0	0.0	2.0
5.1	技术	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项目负责人有教授级高工职称得2分，副高级职称得1分，其余不得分。 投标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及社保证明和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0-3	2.0	1.0	2.0
5.2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投入的人员配置方案，包括抽检人员的职称、经验，所投入人员的合理性、针对性、专业性，售后服务人员的配置情况等方面。（提供人员名单、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或结业证书）并提供官网查询截图及相关人员由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最高得5分。（实行抽检分离，检测与采样为同一人的不得重复计分） 1、检测人员具有“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农产品食品检验员”资质证书40名及以上得1分，20-40名得0.5分，20名以下不得分； 2、采样人员10名以上的得1分，5-10名得0.5分，5名以下不得分。 3、采样人员参与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或省局组织的抽检监测培训的得1分，最高得1分。（提供培训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为本项目配备3名及以上专业售后服务管理师的，得1分。（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具有国家或省级资质认定评审员的，得1分。 6、参加省局/省院组织的食品生产许可现场核查员培训并获得结业证书3名以上得2分，3名以下不得分。 自2021年以来获得省级及以上市场监管部门组织的抽样或检验技能比武一等奖的，得1分；二等奖得0.5分；其余不得分。	0-5	2.0	0.0	5.0
6	技术	检测质量措施：评委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检测质量保证方案、质量保障措施及投标人内部质量控制制度等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打分，0-6分。质量保障措施阐述具体详细，针对性、可操作性强，不合格报告上报制度完善且科学合理的得4-6分；质量保障措施阐述说明较为全面、合理、有一定针对性、操作性一般，不合格报告上报制度基本完善科学的得2-4分；质量保障措施阐述说明内容简单、缺乏针对性、操作性差，不合格报告上报制度有欠缺的得0-2分；未提供的得0分。	0-6	4.0	2.0	6.0
7	技术	售后服务：根据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和服务承诺的情况以及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完整性以及落实服务承诺的保障措施、其他优惠承诺等打分。售后服务方案详尽、准确且合理可行的得4-6分；售后服务方案较详尽、准确且较合理可行的得2-4分；售后服务方案粗略、缺陷较多，部分合理可行的得0-2分。未提供的得0分。	0-6	4.0	3.0	5.0
合计			0-90	54.5	19.5	84.9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4）

项目名称：2025年度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定量检测服务采购项目（诸广和2024-12-11）-标项1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杭州海润泰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正明检测有限公司	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1	商务	投标人具有满足检测工作需要的、独立的、固定的食品检测场地：实验室面积达到4000平方米以上，得3分，3000—4000平方米得2分，2000-3000平方米得1分；2000平方米以下不得分。（投标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①房屋产权证明或土地证明或房屋租赁合同复印件；②实验室情况及彩色图片说明等。以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0-3	3.0	0.0	3.0
1.2	商务	1、投标人具有CNAS食品领域资质认定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2、自2020年1月1日至今参与起草制定食品相关全国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时提供证书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0-4	4.0	0.0	4.0
1.3	商务	拥有省级以上（含省级）食品检测企业研究院、食品类国家级检测中心其中之一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时提供证书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0-3	0.0	0.0	3.0
1.4	商务	拥有地市级及以上食品相关重点实验室或重点创新团队或具有国家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得5分。	0-5	0.0	0.0	5.0
1.5	商务	投标人实验室具有绿色食品和绿色食品产地环境定点检测资质或食品相关课题被省科技厅及以上部门列入重大科技项目的，得1分。提供证明材料。	0-1	0.0	0.0	1.0
1.6	商务	取得食品安全数字化实验室B级及以上得1分，C级得0.5分。注：（1）提供登录平台的截屏；（2）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0-1	1.0	0.0	1.0
2.1	商务	根据投标机构提供的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附表批准的计量认证范围的检测产品/类别和参数进行评估得分，已取得的认证项目检验资质种类齐全的得满分5分，缺资质的，每个项目减0.1分，扣完为止。 投标单位必须提供：①自评材料。对照2024年度检验项目清单，逐项一一对应投标人资质认定证书中对应的页码编号。②缺项明细承诺书。 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若提供虚假信息的，按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0-5	0.0	0.0	4.9
2.2	商务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起至参加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能力验证认可证书或省级及以上质监、市场监管、农业、食药监等相关部门组织的能力验证且结果满意的，每提供一份得0.3分，满分3分。（提供能力验证结果通知单复印件或行政部门满意度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3	3.0	0.0	3.0
2.3	商务	投标人自2020年以来承担与本项目相关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工作，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得1分。 本项评分按投标人提供的最高业绩等级打分，各级间不累计加分。 投标时提供业绩合同和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材料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	0-1	1.0	1.0	1.0
3.1	技术	从工作机制、质量管理体系、工作计划、实施方案、抽检工作保障、质量控制措施、数据信息报送、技术支撑响应及提高不合格食品发现率措施等方面进行评审打分（0-7分）。工作流程阐述具体详细，针对性、可操作性强的得5-7分；工作流程阐述说明较为全面、合理、有一定针对性、操作性较强的得3-5分；工作流程阐述说明内容简单、缺乏针对性、操作性差的得1-3分；未提供的得0分。	0-7	5.0	3.0	6.0
3.2	技术	从实施方案、抽检工作保障、质量控制措施、数据信息报送、技术支撑响应及提高不合格食品发现率措施等方面进行评审打分（0-6分）。工作流程阐述具体详细，针对性、可操作性强的得4-6分；工作流程阐述说明较为全面、合理、有一定针对性、操作性较强的得2-4分；工作流程阐述说明内容简单、缺乏针对性、操作性差的得0-2分；未提供的得0分。	0-6	5.0	3.0	5.0
3.3	技术	应急预案：应急计划详细全面、应急方案合理、应急方案高效可行，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预案材料酌情打分（0-8分）。 1.项突发情况分析阐述说明全面、具体、条理清晰的得3-4分； 突发情况分析阐述说明较为全面、合理的得2-3分；突发情况分析阐述内容简单、有缺陷的得1-2分；未提供的得0分。 2.应急方案全面具体，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的得3-4分；应急方案较为全面，较为合理、针对性、操作性一般的得2-3分；应急方案内容简单、缺乏针对性、操作性差的得1-2分；未提供的得0分。	0-8	6.0	3.0	7.0
3.4	技术	因本项目对应急抽检时效性要求较高，投标人承诺应急抽检服务到达采购人单位的时效性，从实验室到达采购人单位所在地时间≤0.5小时的得8分；0.5小时<到达采购人单位所在地时间≤1.0小时的得6分；1.0小时<到达采购人单位所在地时间≤2.5小时的得4分；到达采购人单位所在地时间>2.5小时的不得分。投标时提供承诺函及相关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或证明材料无法证明时效性保障的不得分。	0-8	4.0	0.0	8.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3.5	技术	社会影响力：2021年1月1日起为各地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或其他政府部门提供具社会重大影响力的食品安全事件技术支撑情况，每个得1分，共2分。（提供相关单位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2	2.0	0.0	2.0
4.1	技术	根据投标人的检测仪器设备，是否能满足大批量样品的检测周期需要进行评分： 1、(1)配备液质联用仪等同等功能设备5台及以上的，得2分，3-5台的，得1分，3台以下不得分； (2)配备气质联用仪等同等功能设备5台及以上的，得2分，3-5台的，得1分，3台以下不得分； (3)配备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气相色谱、液相色谱仪、PCR仪，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根据同功能设备齐全情况赋分，每缺少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最高2分。 2、评委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检测及采样设备的完整性、先进性进行和可靠性进行综合评定。（0-2分） （提供仪器设备的清单、图片，购置合同或购置发票原件扫描件或彩色图片）	0-8	5.0	3.0	7.5
4.2	技术	具备专业车辆： 1、配备具有冷藏冷冻功能采样车辆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2、配备采样车辆7辆（含）以上的，得2分，3-6辆得1分，3辆以下不得分； 3、租赁车辆必须跟出租单位签订合同并在本项目服务期内有效，不满足不予认可。（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0-3	3.0	0.0	3.0
4.3	技术	投标人实验室所在地是否建有冷藏食品保存专用冷库情况：建有冷藏食品保存专用冷库的得2分，未建有的得0分。（必须提供冷库照片及装修合同、发票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0-2	2.0	0.0	2.0
5.1	技术	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项目负责人有教授级高工职称得2分，副高级职称得1分，其余不得分。 投标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及社保证明和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0-3	2.0	1.0	2.0
5.2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投入的人员配置方案，包括抽检人员的职称、经验，所投入人员的合理性、针对性、专业性，售后服务人员的配置情况等方面。（提供人员名单、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或结业证书）并提供官网查询截图及相关人员由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最高得5分。（实行抽检分离，检测与采样为同一人的不得重复计分） 1、检测人员具有“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农产品食品检验员”资质证书40名及以上得1分，20-40名得0.5分，20名以下不得分； 2、采样人员10名以上的得1分，5-10名得0.5分，5名以下不得分。 3、采样人员参与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或省局组织的抽检监测培训的得1分，最高得1分。（提供培训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为本项目配备3名及以上专业售后服务管理师的，得1分。（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具有国家或省级资质认定评审员的，得1分。 6、参加省局/省院组织的食品生产许可现场核查员培训并获得结业证书3名以上得2分，3名以下不得分。 自2021年以来获得省级及以上市场监管部门组织的抽样或检验技能比武一等奖的，得1分；二等奖得0.5分；其余不得分。	0-5	2.0	0.0	5.0
6	技术	检测质量措施：评委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检测质量保证方案、质量保障措施及投标人内部质量控制制度等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打分，0-6分。质量保障措施阐述具体详细，针对性、可操作性强，不合格报告上报制度完善且科学合理的得4-6分；质量保障措施阐述说明较为全面、合理、有一定针对性、操作性一般，不合格报告上报制度基本完善科学的得2-4分；质量保障措施阐述说明内容简单、缺乏针对性、操作性差，不合格报告上报制度有欠缺的得0-2分；未提供的得0分。	0-6	4.0	3.0	5.0
7	技术	售后服务：根据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和服务承诺的情况以及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完整性以及落实服务承诺的保障措施、其他优惠承诺等打分。售后服务方案详尽、准确且合理可行的得4-6分；售后服务方案较详尽、准确且较合理可行的得2-4分；售后服务方案粗略、缺陷较多，部分合理可行的得0-2分。未提供的得0分。	0-6	4.0	2.0	5.0
合计			0-90	56.0	19.0	83.4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5）

项目名称：2025年度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定量检测服务采购项目（诸广和2024-12-11）-标项1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杭州海润泰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正明检测有限公司	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1	商务	投标人具有满足检测工作需要的、独立的、固定的食品检测场地：实验室面积达到4000平方米以上，得3分，3000—4000平方米得2分，2000-3000平方米得1分；2000平方米以下不得分。（投标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①房屋产权证明或土地证明或房屋租赁合同复印件；②实验室情况及彩色图片说明等。以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0-3	3.0	0.0	3.0
1.2	商务	1、投标人具有CNAS食品领域资质认定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2、自2020年1月1日至今参与起草制定食品相关全国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时提供证书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0-4	4.0	0.0	4.0
1.3	商务	拥有省级以上（含省级）食品检测企业研究院、食品类国家级检测中心其中之一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时提供证书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0-3	0.0	0.0	3.0
1.4	商务	拥有地市级及以上食品相关重点实验室或重点创新团队或具有国家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得5分。	0-5	0.0	0.0	5.0
1.5	商务	投标人实验室具有绿色食品和绿色食品产地环境定点检测资质或食品相关课题被省科技厅及以上部门列入重大科技项目的，得1分。提供证明材料。	0-1	0.0	0.0	1.0
1.6	商务	取得食品安全数字化实验室B级及以上得1分，C级得0.5分。注：（1）提供登录平台的截屏；（2）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0-1	1.0	0.0	1.0
2.1	商务	根据投标机构提供的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附表批准的计量认证范围的检测产品/类别和参数进行评估得分，已取得的认证项目检验资质种类齐全的得满分5分，缺资质的，每个项目减0.1分，扣完为止。 投标单位必须提供：①自评材料。对照2024年度检验项目清单，逐项一一对应投标人资质认定证书中对应的页码编号。②缺项明细承诺书。 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若提供虚假信息的，按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0-5	0.0	0.0	4.9
2.2	商务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起至今参加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能力验证认可证书或省级及以上质监、市场监管、农业、食药监等相关部门组织的能力验证且结果满意的，每提供一份得0.3分，满分3分。（提供能力验证结果通知单复印件或行政部门满意度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3	3.0	0.0	3.0
2.3	商务	投标人自2020年以来承担与本项目相关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工作，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得1分。 本项评分按投标人提供的最高业绩等级打分，各级间不累计加分。 投标时提供业绩合同和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材料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	0-1	1.0	1.0	1.0
3.1	技术	从工作机制、质量管理体系、工作计划、实施方案、抽检工作保障、质量控制措施、数据信息报送、技术支撑响应及提高不合格食品发现率措施等方面进行评审打分（0-7分）。工作流程阐述具体详细，针对性、可操作性强的得5-7分；工作流程阐述说明较为全面、合理、有一定针对性、操作性较强的得3-5分；工作流程阐述说明内容简单、缺乏针对性、操作性差的得1-3分；未提供的得0分。	0-7	4.0	3.0	7.0
3.2	技术	从实施方案、抽检工作保障、质量控制措施、数据信息报送、技术支撑响应及提高不合格食品发现率措施等方面进行评审打分（0-6分）。工作流程阐述具体详细，针对性、可操作性强的得4-6分；工作流程阐述说明较为全面、合理、有一定针对性、操作性较强的得2-4分；工作流程阐述说明内容简单、缺乏针对性、操作性差的得0-2分；未提供的得0分。	0-6	5.0	3.0	6.0
3.3	技术	应急预案：应急计划详细全面、应急方案合理、应急方案高效可行，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预案材料酌情打分（0-8分）。 1.项突发情况分析阐述说明全面、具体、条理清晰的得3-4分； 突发情况分析阐述说明较为全面、合理的得2-3分；突发情况分析阐述内容简单、有缺陷的得1-2分；未提供的得0分。 2.应急方案全面具体，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的得3-4分；应急方案较为全面，较为合理、针对性、操作性一般的得2-3分；应急方案内容简单、缺乏针对性、操作性差的得1-2分；未提供的得0分。	0-8	4.0	5.0	8.0
3.4	技术	因本项目对应急抽检时效性要求较高，投标人承诺应急抽检服务到达采购人单位的时效性，从实验室到达采购人单位所在地时间≤0.5小时的得8分；0.5小时<到达采购人单位所在地时间≤1.0小时的得6分；1.0小时<到达采购人单位所在地时间≤2.5小时的得4分；到达采购人单位所在地时间>2.5小时的不得分。投标时提供承诺函及相关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或证明材料无法证明时效性保障的不得分。	0-8	4.0	0.0	8.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3.5	技术	社会影响力：2021年1月1日起为各地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或其他政府部门提供具社会重大影响力的食品安全事件技术支撑情况，每个得1分，共2分。（提供相关单位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2	2.0	0.0	2.0
4.1	技术	根据投标人的检测仪器设备，是否能满足大批量样品的检测周期需要进行评分： 1、(1)配备液质联用仪等同等功能设备5台及以上的，得2分，3-5台的，得1分，3台以下不得分； (2)配备气质联用仪等同等功能设备5台及以上的，得2分，3-5台的，得1分，3台以下不得分； (3)配备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气相色谱、液相色谱仪、PCR仪，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根据同功能设备齐全情况赋分，每缺少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最高2分。 2、评委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检测及采样设备的完整性、先进性和可靠性进行综合评定。（0-2分） （提供仪器设备的清单、图片，购置合同或购置发票原件扫描件或彩色图片）	0-8	5.0	3.5	8.0
4.2	技术	具备专业车辆： 1、配备具有冷藏冷冻功能采样车辆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2、配备采样车辆7辆（含）以上的，得2分，3-6辆得1分，3辆以下不得分； 3、租赁车辆必须跟出租单位签订合同并在本项目服务期内有效，不满足不予认可。（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0-3	3.0	0.0	3.0
4.3	技术	投标人实验室所在地是否建有冷藏食品保存专用冷库情况：建有冷藏食品保存专用冷库的得2分，未建有的得0分。（必须提供冷库照片及装修合同、发票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0-2	2.0	0.0	2.0
5.1	技术	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项目负责人有教授级高工职称得2分，副高级职称得1分，其余不得分。 投标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及社保证明和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0-3	2.0	1.0	2.0
5.2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投入的人员配置方案，包括抽检人员的职称、经验，所投入人员的合理性、针对性、专业性，售后服务人员的配置情况等方面。（提供人员名单、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或结业证书）并提供官网查询截图及相关人员由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最高得5分。（实行抽检分离，检测与采样为同一人的不得重复计分） 1、检测人员具有“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农产品食品检验员”资质证书40名及以上得1分，20-40名得0.5分，20名以下不得分； 2、采样人员10名以上的得1分，5-10名得0.5分，5名以下不得分。 3、采样人员参与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或省局组织的抽检监测培训的得1分，最高得1分。（提供培训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为本项目配备3名及以上专业售后服务管理师的，得1分。（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具有国家或省级资质认定评审员的，得1分。 6、参加省局/省院组织的食品生产许可现场核查员培训并获得结业证书3名以上得2分，3名以下不得分。 自2021年以来获得省级及以上市场监管部门组织的抽样或检验技能比武一等奖的，得1分；二等奖得0.5分；其余不得分。	0-5	2.0	0.0	5.0
6	技术	检测质量措施：评委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检测质量保证方案、质量保障措施及投标人内部质量控制制度等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打分，0-6分。质量保障措施阐述具体详细，针对性、可操作性强，不合格报告上报制度完善且科学合理的得4-6分；质量保障措施阐述说明较为全面、合理、有一定针对性、操作性一般，不合格报告上报制度基本完善科学的得2-4分；质量保障措施阐述说明内容简单、缺乏针对性、操作性差，不合格报告上报制度有欠缺的得0-2分；未提供的得0分。	0-6	3.0	4.0	6.0
7	技术	售后服务：根据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和服务承诺的情况以及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完整性以及落实服务承诺的保障措施、其他优惠承诺等打分。售后服务方案详尽、准确且合理可行的得4-6分；售后服务方案较详尽、准确且较合理可行的得2-4分；售后服务方案粗略、缺陷较多，部分合理可行的得0-2分。未提供的得0分。	0-6	4.0	4.0	6.0
合计			0-90	52.0	24.5	88.9

专家（签名）：